

鄆城区畜牧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鄆城区畜牧局按照区政府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的转变，在业务部门精心指导及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为契机，进一步简政放权，加强结果运用强化配套制度建设，编制出台全县畜禽养殖规划方案，建立健全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养殖档案，进一步规范养殖业生产经营行为。

一周重点做好权职清单总 26 项流程图，结合市局进行整理更改，鄆城区政务服务中心畜牧窗口进行对照排序，完成流程图工作任务。不断简化办证手续，优化办证流程，压减清理，申报材料和各类无谓证明，做到权责法定、权责一致公开透明的原则，坚决做到法无授权不可为，法定职责必须为，确保权力进清单，清单之外无权利。加强和完善事中事后监管，工作中认真落实“双随机一公开体制”调整完善，行政执法检查人员和随机抽查对象名录库，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和信息共享。

做好互联网+政务服务，实现审批与监管结合，要按照上级“放管服”文件要求进一步做好网上审批工作，全面实行上网审批做到全部审批事项，网上公开办理，负责对受理的事项全部录入到政务服务平台。压减清理申报材料和各类无谓证明。坚持权责法定、简政放权、权责一致、公开透明的原则,建立了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并实行动态调整,切实做到“法无授权不可为、法定职责必须为”,确保“行政权力进清单、清单之外无权力”。目前全局共梳理公开各项权力清单各 58 项，行政审批事项 20 项。

公开行政审批事项目录及法律法规依据，申请条件、提交材料、办事程序、办理时限、收费标准、做到公开透明。进一步优化基本建设项目审批服务流程，创新试行基本建设项目模拟审批，优化投资服务环境。努力提升服务质量做到门好进、脸好看、事好办，以办事群众“只跑一次”为服务宗旨，加强窗口人员，法律法规学习，做到业务精通，严格依法依规诺时，做好每一项审批服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今后应强化部门协同。加强部门之间的信息反馈，执法联动，密切协作，形成监管合力，推进工作落实。

一、按照“谁检查、谁录入、谁公开”要求，建立“一抽查一通报”制度，检查结果由联合检查人员及时录入抽查系统和平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市畜牧网站及本部门网站等向社会公开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做好后续处理和总结完善。对抽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进行处理；并做好检查资料移交、整理、归档等工作认真总结“双随机”联合抽查工作开展情况，提炼工作经验，推进联合抽查常态化、制度化。

二、强化宣传力度，加强社会引导，搞好咨询服务，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加强检查人员的业务培训，注重发挥“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结果公示效果，弘扬诚信经营行为，曝光违法失信行为，加快形成公正监管、企业诚信自律、社会公众监管的良好氛围。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